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
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为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弘电子”、“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保荐机构”）对澳弘电子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913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5,731,000 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8.2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651,376,13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591,782,710.34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全部到账，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62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10 月 15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651,376,13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59,593,419.66
二、募集资金净额	591,782,710.34
减：	
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521,826,445.86
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年度使用金额	15,539,783.46
永久补流金额	80,933,474.33
现金管理金额	/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
其他-具体说明	/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4,495,911.68
其他-具体说明	/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7,978,918.37

注：期初永久补流金额累计金额为 80,890,381.73 元，本期新增 43,092.60 元，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已于 2023 年结项的“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在支付完毕合同尾款后销户，其结余资金转出所致。

2.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543号）核准，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580.00 万张，每张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000.00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74,097,169.81 元。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募集的资金已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全部到位，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容诚验字[2025]518Z017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发行名称	2025 年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12 月 17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580,000,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承销及保荐费	4,600,000.00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到位金额	575,400,000.00
减：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72,222,706.62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228,301.90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本年度使用金额	
临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351,400,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
其他-具体说明	/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695.78
其他-具体说明	/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50,551,687.2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监督管理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专项使用的管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已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行签订《募集资金

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签署情况如下：

①在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北支行开设账号为1098200000006006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0年10月15日与国金证券、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②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开设账号为519902184510102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0年10月15日与国金证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③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开设账号为32050162843609605058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0年10月15日与国金证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北支行	1098200000006006	260,000,000.00	---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519902184510102	280,266,710.34	7,978,918.37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32050162843609605058	51,516,000.00	---	已注销
合计	--	591,782,710.34	7,978,918.37	--

2.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专项使用的管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已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

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签署情况如下：

①在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北支行银行开设账号为0107800000688888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5年12月22日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②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银行开设账号为519902184510000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5年12月22日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③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开设账号为8110501011102875641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5年12月22日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北支行	0107800000688888	225,400,000.00	751.33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519902184510000	50,000,000.00	20,000,277.78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	8110501011102875641	300,000,000.00	30,550,658.15	活期
合计	--	575,400,000.00	50,551,687.26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5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资金置换的情形。

2.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5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172,222,706.62 元，使用募集资金 1,228,301.90 元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 173,451,008.52 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5]518Z1072 号）。保荐机构对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无异议。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

2、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5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4.5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银行	产品类型及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购买金额 (万元)	赎回金额 (万元)	剩余本金 (万元)	预期 年收益率	是否到期	赎回收益
江南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JR1901B24580)	2025/12/26	2026/6/29	22,540.00	--	--	1.05%/ 2.10%/ 2.20%	否	--
中信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A24976)	2025/12/25	2026/1/30	12,600.00	--	--	1.00%- 1.86%	否	--
合计		--	--	35,140.00	--	--	--	--	--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0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项下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所支付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中的工程和设备采购款，并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自有资金账户。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以募集资金置换承兑汇票保证金。

2021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方式支付募投项目中的工程款和设备采购款，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自有资金账户。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以募集资金置换信用证及自有外汇。

2、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5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外汇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使用信用证、外汇、保函、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采用上述方式支付预先募投项目款项，后续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以募集资金置换外汇及信用证等方式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2023年3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办理结项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①调整“年产高精密度多层板、高密度互连积层板120万平方米建设项目”

投资总额为 505,236,338.72 元、“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投资总额为 38,018,773.96 元。

②上述募投项目截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的节余资金（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79,867,217.89 元，以及后续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前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手续费差额所形成的节余款（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80,933,474.33 元（含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前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手续费差额所形成的节余款）。

2.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6]518Z0529 号），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澳弘电子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

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附表：1、2025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2025年度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5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1,782,710.3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539,783.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0,933,474.3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8,299,703.6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3.68%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高精密度多层板、高密度互连积层板 120 万平方米建设项目	无	540,266,710.34	505,236,338.72	505,236,338.72	14,629,732.00	499,182,935.81	-6,053,402.91	98.80	2022/12/31	56,345,445.72	不适用(注 5)	否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无	51,516,000.00	38,018,773.96	38,018,773.96	910,051.46	38,183,293.51	164,519.55	100.43	2022/12/31	不适用(注 6)	不适用(注 6)	否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	--	--	80,933,474.33	80,933,474.33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91,782,710.34	543,255,112.68	543,255,112.68	15,539,783.46	618,299,703.65	75,044,590.9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高精密度多层板、高密度互连积层板 120 万平方米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成，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期末投入进度未达到计划进度系部分合同尾款及银行承兑汇票敞口尚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时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在实施“年产高精密度多层板、高密度互连积层板 120 万平方米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项目过程中，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并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在保证项目质量和产能需求的前提下，根据市场形势及用户需求的变化，同时考虑项目投资风险和回报，适时调整项目投资进程、投资估算及建设设计方案等，经济、科学、有序的进行项目建设，以最少的投入达到了预期目标，从而最大限度的节约了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五）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高精密度多层板、高密度互连积层板 120 万平方米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截止报告期末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23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议案内容调整后“年产高精密度多层板、高密度互连积层板 120 万平方米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为 50,523.63 万元、“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投资总额为 3,801.88 万元

注 5：，“年产高精密度多层板、高密度互连积层板 120 万平方米建设项目”本期处于客户导入、多层板及 HDI 板产能爬坡期，尚未达产，因此“是否达到预计效益”披露不适用。

注 6：“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是否达到预计效益”披露不适用。

附表 2:

2025 年度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574,097,169.8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2,222,706.6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2,222,706.6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泰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无	574,097,169.81	--	574,097,169.81	172,222,706.62	172,222,706.62	-401,874,463.19	30.00	2027/3/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74,097,169.81	--	574,097,169.81	172,222,706.62	172,222,706.62	-401,874,463.1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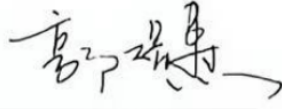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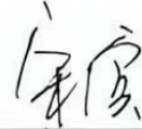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郭煜焄



宋滨



2026年4月15日